



國立臺南二中 114 學年度第十九屆『Be The One』器樂大賽實施計畫

- 一、活動目的：鼓勵學生多元發展，發掘校內器樂演奏人才，增進學生音樂涵養，提升二中國園藝術風氣，打造和樂的校園氛圍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社團活動組
- 三、協辦單位：本校音樂科
- 四、比賽時間：**115 年 4 月 30 日(四)**下午 13：05 開始
(若參賽人數眾多，將彈性調整至午休時間開始賽程，另公告於學校官網)
- 五、比賽地點：本校藝能館四樓音樂演藝廳。
(視報名樂器類別彈性調整比賽地點，另公告於學校官網)
- 六、參加對象：以本校在學學生為主。
- 七、比賽項目：分為下列兩種類型：
 1. 個人組(不分樂器種類)
 2. 重奏/小合奏組(兩人以上組合；不分樂器組合)註：重奏團員人數需至少二人或二分之一(含)以上為本校學生。報名重奏組的同學可跨團，但至多兩團，違者將取消資格。
- 八、報名方式：**即日起至 115 年 4 月 23 日(四)12：00 為止，一律採網路報名。**
(請至本校學務處社團組網站「社務公告」填寫報名資料，**逾期恕不受理**，曲目資料請確實填寫，若合奏組超過 10 人者，請至社團組填寫紙本報名表)
- 九、比賽方式：
 - (一)個人組：
 - 1.可選擇「無伴奏」。
 - 2.使用伴奏帶者，**不得有主旋律原聲完全重現**，現場提供電腦。
 - 3.使用樂器伴奏者，將提供鋼琴、數位鋼琴、音箱、爵士鼓，**其他樂器須自備**。
 - (二)重奏/小合奏組：以器樂合奏/重奏方式為主。
- 十、評分標準：
 - (一)個人組：技巧 40%、詮釋 30%、音色 20%、台風 10%。
 - (二)重奏/小合奏組：技巧 35%、和諧度 30%、音色 25%、台風 10%。
- 十一、獎勵：
 - (一)第一名：一組，頒發獎狀乙紙，並記嘉獎兩次。
 - (二)第二名：一組，頒發獎狀乙紙，並記嘉獎乙次。
 - (三)第三名：一組，頒發獎狀乙紙。
 - (四)佳作：若干組，頒發獎狀乙紙。

※個人組及重奏組皆同。
※各組別依參賽隊(人)數錄取名次，並得視參賽情形調整如下：
 - (一)6 組(含)以上：錄取前三名，並得視需要增列佳作。
 - (二)未滿 6 組：酌予錄取名次，必要時得從缺。

十二、報名連結：

1.個人組	2.重奏組
	
https://forms.gle/LHsrHkP5iAmrdXt16	https://forms.gle/EMSVNw65SLDFMvy39

十三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